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分红预告的更正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22 日发布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预告》，现将其中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原“二、收益分配时间”中的“5.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基金份额的份额资产净值(NAV)确定日：2010 年 7 月 28 日。”应更正为“5.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基金份额的份额资产净值(NAV)确定日：2010 年 7 月 30 日。”。

原“四、收益发放办法”中的“2.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 2010 年 7 月 29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0 年 7 月 30 日起可查询、赎回。”应更正为“2.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 2010 年 8 月 2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0 年 8 月 3 日起可查询、赎回。”

特此更正。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 23 日